

关于对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6】第 3 号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29 日，你公司披露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拟将公司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与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能投集团”）持有的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天然气”）100%股权进行等值置换，差额部分由云南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支付。我部对上述披露文件进行了形式审查，请从如下方面予以完善：

1、根据预案，能投天然气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11 月净利润分别为 70 万元、730 万元、1,732 万元。能投天然气控股子公司中，昭通市丰顺城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通丰顺”）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11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2,731 万元、4,511 万元、2,38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28 万元、776 万元、-55 万元，宣威市丰顺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威丰顺”）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11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540 万元、274 万元、648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70 万元、-174 万元、-295 万元，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民丰顺”）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11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811 万元、603 万元、1,771 万元，

净利润分别为 140 万元、79 万元、-133 万元。请补充披露：

(1) 昭通丰顺、宣威丰顺、富民丰顺 3 家子公司 2015 年 1-11 月亏损的原因；

(2) 昭通丰顺 2015 年 1-11 月营业收入较 2014 年下降的原因；

(3) 宣威丰顺、富民丰顺 2015 年 1-11 月营业收入较 2014 年上升但净利润同比下降甚至亏损的原因；

(4) 能投天然气主要从事天然气销售以及入户安装服务，请说明拥有相关业务特许经营权的主要子公司 2015 年 1-11 月净利润均为亏损但能投天然气同期却实现盈利的原因；

(5) 请说明本次重组是否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 年修订）》第十一条第五款的规定，并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请补充披露能投天然气的主要经营模式，主要收入构成及报告期发生额、价格变动情况，以及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价格变动趋势、占成本的比重等。

3、请补充披露能投天然气下属 7 家控股子公司历史沿革过程中历次增资、股权转让的价格，以及最近三年转让、评估价格与本次交易定价的差异情况及原因。

4、你公司在预案中关于能投天然气子公司最近三年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评估的部分披露了最近三年相关股权评估均采用收益法评估，且相应的交易价格也参考了收益法评估结果，但本次交易未采用收益评估结果，请说明评估方法选择存在差异的原因。

5、根据预案，能投天然气在子公司富民丰顺、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嵩明能投新能源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中的持股比例未超过 50%，但在上述公司董事会中享有超过半数的表决权，因此将上述公司纳入控股子公司范围。请补充披露：

(1) 将上述公司纳入控股子公司的合理性；

(2) 就保障能投天然气在上述公司董事会中享有超过半数的表决权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3) 是否存在可能无法在上述公司董事会享有超过半数表决权的情形，如是，对本次交易可能的影响以及相关风险提示；

(4) 请独立财务顾问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6、能投天然气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净资产预估值为 95,496 万元，增值率为-6.69%，请补充披露评估减值的原因。

7、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你公司应收子公司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普阳煤化”）的债权账面净值为 3.6 亿元，预评估值为 2.5 亿元。该部分债权预估值的确认方式为根据评估基准日普阳煤化的可供偿债资产金额扣减需要优先偿付工资及税款后与其无担保债权相比计算得出 70.36%的偿还率，以核实后的应收款项账面值乘以偿还率计算出各项债权的评估值，同时对账面的坏账准备评估值为 0。请补充披露上述偿还率、应收普阳煤化债权评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以及上述评估过程、评估依据、评估结果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并请独立董事、审计机构、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专业意见。

8、请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第六条的规定，补充披露能投天然气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毛利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以及拟置出资产中天冶化工有限公司、文山黄家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天聚化工有限公司、普阳煤化四家公司的历史沿革情况。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6 年 3 月 1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我部。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6 年 3 月 4 日